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春盛药业提供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6月，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盛药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在都江堰金都村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都村镇银行”）申请了400万元贷款，都江堰市产权流转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公司为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春盛药业股东骆春明及尹念娟与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在公司所担保的债权本金的49%范围内向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

● 2026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担保公司邮寄的《逾期催收通知函》，要求公司督促春盛药业抓紧筹措资金还款，否则，根据《保证反担保合同》约定，公司将承担相应的反担保责任。目前，公司及春盛药业正在积极与银行及担保公司沟通，积极协商贷款展期、续贷、分期还款、债务重组等处置方案，力争平稳化解逾期债务风险，降低本次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公司、春盛药业正在与银行及担保公司积极沟通协商，尽快妥善处理上述逾期事项。若春盛药业不能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在履行代偿担保责任后，将积极向骆春明及尹念娟采取追偿措施，以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评估风险、注意投资风险。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1、反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20日，春盛药业与金都村镇银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与担保公司签署《委托保证合同》；公司与都担保公司、春盛药业签署《保证反担保合同》，为春盛药业在金都村镇银行申请的 400 万元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保证期间为担保公司代春盛药业偿还全部借款或部分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及其他费用之日起五年。

春盛药业董事长骆春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尹念娟女士与公司签署《反担保合同》，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在《保证反担保合同》中约定的担保公司代春盛药业偿还的资金总额和资金占用费的 49%范围内向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

2、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7 日及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2025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 2025-017、2025-018、2025-030、2025-037 号公告。

二、反担保逾期具体情况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逾期贷款本金金额 (万元)	贷款到期日	授信银行/债权人	担保方式	是否提供反担保
公司	春盛药业	400	400	2026.6.19	金都村镇银行/担保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是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84561633W
成立时间	2009 年 1 月 15 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金藤大道 15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同上
法定代表人	魏阳

注册资本	3,102.0408 万元
主营业务	中药材的种植销售及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主要股东	公司持股 51%，骆春明持股 35.3751%，尹念娟持股 1.7934%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春盛药业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8,477.65	18,586.95
负债总额	7,880.72	7,867.94
净资产	10,596.93	10,719.01
项 目	2026 年 1-3 月 (未审计)	2025 年 1-12 月 (已审计)
营业收入	915.15	4,796.33
净利润	-122.07	-1,287.28

四、贷款逾期主要原因

受行业整体经营环境变化及阶段性市场压力影响，春盛药业经营性现金流阶段性承压，下游客户应收账款回款进度不及预期，资金筹措及调度阶段性紧张，未能按期足额支付本期贷款本息，从而形成本次贷款逾期。

五、公司对外担保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9,474.36 万元（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2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8.05%。本次逾期对应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0.76%。

公司严格规范对外担保管理，本次担保及公司全部存续对外担保均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内部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变相担保、越权审

批担保及未披露担保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本次逾期事项涉及的主要风险

1、代偿风险及财务影响

根据反担保合同约定，担保公司有权要求公司就本次逾期贷款本息、罚息及相关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公司发生代偿，将占用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慎评估并计提预计负债，预计将对公司当期及未来期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2、司法及经营风险

担保公司可能采取催收、账户冻结、财产保全、诉讼、仲裁等追偿措施，可能对春盛药业日常资金周转及正常生产经营秩序造成不利影响，对春盛药业信用记录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七、公司采取的风险应对及化解措施

1、强化春盛药业回款及资金筹措

公司将进一步督促春盛药业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力度，加快回款进度，统筹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金安排，督促并举筹措资金，积极推进逾期债务化解工作。

2、积极开展银企协商工作

公司及春盛药业将持续主动对接担保公司及银行，如实沟通企业经营及资金现状，积极协商贷款展期、续贷、分期付款、债务重组等处置方案，力争平稳化解逾期债务风险，降低本次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3、全面开展债务及担保风险排查

将对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银行负债、到期债务、对外担保及履约情况开展全面排查，进一步完善债务风险管控体系，压实内控管理，严格管控新增担保及有息负债规模，防范同类风险事件再次发生。

八、本次担保贷款逾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逾期为春盛药业单笔阶段性债务逾期，公司本部生产经营、主营业务开展、日常资金周转整体正常、稳定。本次事项暂未对公司整体经营及日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事项最终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将以公司后续会计核算结果及相关进展情况为准。

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次贷款逾期处置进展、银企沟通结果及相关风险变化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若发生重大进展或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